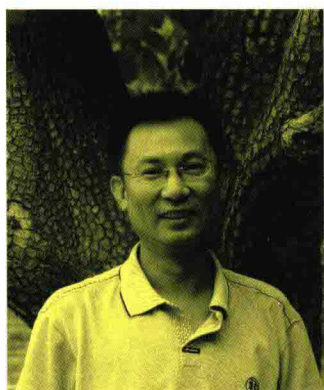




羞耻之乡

XIU CHI ZHI XIANG

刘建东◎著

《羞耻之乡》，中国小说排行榜上榜作品。荒诞、严肃而深刻，一部道德还乡的批判之书。



羞耻之乡

XIU CHI ZHI XIANG

刘建东◎著

《羞耻之乡》，中国小说排行榜上榜作品。荒诞、严肃而深刻，一部道德还乡的批判之书。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羞耻之乡 / 刘建东著. -- 兰州 : 敦煌文艺出版社, 2015.9
(鲁迅文学院精品文丛 : 恰同学芳华)
ISBN 978-7-5468-1005-8

I. ①羞… II. ①刘…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231159 号

羞耻之乡

(鲁迅文学院精品文丛 : 恰同学芳华)

刘建东著

出版人: 吉西平

责任编辑: 刘仕杰

封面设计: 君阅书装

敦煌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本社地址: (730030) 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 568 号

本社邮箱: dunhuangwenyi1958@163.com

本社博客(新浪): <http://blog.sina.com.cn/lujiangsenlin>

本社微博(新浪): <http://weibo.com/1614982974>

0931-8773084(编辑部) 0931-8773235(发行部)

北京兴星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张 13 字数 210 千

2015 年 9 月第 1 版 2015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 000

ISBN 978-7-5468-1005-8

定价: 28.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本书所有内容经作者同意授权, 并许可使用。

未经同意, 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转载。

生命在鲁院

李一鸣

鲁院，一个神奇的所在。一个小院，隐在十里堡；一座小楼，藏于芍药居。居于大都市，却没有豪华，缺乏轩敞。但在多少作家心里，她却是殿堂般神圣，故乡般温暖。为她而来，跋涉千里；从此而去，频频回眸。一根肠子拴牢思念与向往。时间万水，空间千山，更使她成为记忆虚化、情感美化、想象幻化中的心灵憩园。鲁院，意味着单纯、纯粹、青春、美好，意味着心底最柔软的地方、文学栖居的远方。从与她结缘那天起，“鲁院”便凝为一个永不消逝的“情结”。回望，相忆，引颈，怅惘，成为离去学员定格的精神形象。

在鲁院，他们经历着思想性引领，底蕴性打造，研究性学习，创新性研讨；他们坚守着明净的价值自觉，明晰的精神秉持，滚烫的心灵追求，深沉的文学担当；他们发愤着，孜孜不倦、兀兀穷年地阅读，沉浸浓郁、含英咀华的涵泳，博考经籍、撷华摘艳的覃思，如切如磋、如琢如磨的交心，且行且思、且珍且惜的实践，投身生活、扎根实际的体验，吟安一字、拈断数须的磨练；他们享受着，思与思的碰撞、诗与诗的交融、传统与现代的对接、诊断性研究与方向性发展的融通，拒绝知识性傲慢，呈现平等性亲和，力行研究性对话，达致成长性提高。

在鲁院，他们阅读先人著作，聆听音色清晰的经典，追远溯源，捕捉远古的回音；披览当下文丛，沉潜涵泳，如鱼在水，探寻未知的秘境；清夜独坐，一桌、一椅、一笔、一纸、一键盘、一屏幕，一腔心绪，一幅剪影……

在鲁院，他们步入精神世界，感受读书写作的灵性之美。

美在品位。一个人抛却物欲，远离浮躁，沉下心，稳住神，坐得住，学得进，写得沉，不论是狂风暴雨、电闪雷鸣，还是烈焰炽炽、热风难耐，潜心攻读，养性修身，自是一种境界、一种修炼、一种品位。灯红酒绿，太醉；香车美女，太俗；追名逐利，太累；鸡毛蒜皮，太碎。只有读书写作，最好、最妙、最美！

美在享受。读书写作，拍案而起，击掌而坐，捧腹而笑，抚掌而哭，扪胸而问；为之歌、为之舞、为之泣、为之诉；找到自尊、自信、自强、自己；寻回真情、真意、真志、真理；使人生得其所、生活充实、生长快乐、生命美丽。书人默契，会心而悦，读书写作真好！

美在进向。书到用时方恨少，写到深处最有味。读自然，一朵花上见命运，蓬松白云有人生；读社会，红尘滚滚藏清明，关系交织蕴涵深；读人心，大海般喧腾，密根般纠结，一个针眼，穿过八级大风；读佳作，形象上入心，理论上入脑，全局上着眼，细微处体验，读出语言、读出情感，读出哲学，读出诗性。读书，可救急；写作，能救命！

于是，读书写作，成为他们的生存方式、生活追求、生命状态。

有一种力量，叫文学；

有一种美好，叫回忆；

有一种感动，叫青春；

有一种生命，在鲁院！

(作者为现鲁院常务副院长)

C 目录
Contents

羞耻之乡	1
我们的爱	38
情感的刀锋	74
减 速	115
射 击	157
师长的雕像	170
向阳的冬天	183
跋	197

羞耻之乡

我站在派出所门外，看着他们俩几乎是并排走向我。黄登明高高大大，头发蓬乱，他一眼就看到了我，越过我妻子苏瑾，快步跑向我。黄登明的脸上根本没有一点羞愧的表情，好像，他刚刚不是从看守所里被放出来，而是去了一趟银行或者超市。

黄登明带着风冲到我面前，紧紧地抱着我，使劲地拍打着我的背，嘴里嘟嘟囔囔的，大意是我早就把他给忘得一干二净了，要不是这次他被抓起来，还不一定能不能见到我之类的。他说着说着，居然动了情，不住地揉着眼睛。等他停止抒情，放开我时，我看到他的眼睛有点红润。我说，走吧，走吧，先回家再说。我妻子赶上来，没说一句话，用眼睛狠狠地剐了我一下，像刀。我的心就猛地一痛。黄登明和我从小一起长大，一直到十八岁我离开家乡远赴兰州上大学，他都是我最要好的朋友。也就是十八岁，成了我们人生的分水岭，我上学，考研，然后在城里工作；黄登明开始在家里种菜，种蘑菇，后来听说去了外地打工。这是十年来我们第一次相见，尴尬得让我有些不好意思，因为毕竟见面的理由有些牵强和羞愧：黄登明在公共汽车上偷窃被便衣抓进了看守所。他给我打电话，说请我无论如何也要把他捞出来。他早就摸清了我的底数，说：“你媳妇不在公安局吗？”

坐在我家的沙发上，黄登明有些兴奋，“我早就有你的手机号，从你表姐那儿得到的。只是我不想打扰你，我想着什么时候我也在城里发了财，买了房，到时候再和你联系，没成想，这次意外让我们的见面提

前了。”黄登明笑呵呵的，满不在乎的样子。

而我，一和他说话就感觉到脸发烫，所以一晚上我都尽量地绕开那个话题，尽可能地不去提他被抓这件事。但是黄登明似乎非常想说起这个话碴，他说着说着就拐到那上面去了，他说：“你怎么就不问问我是怎么抓进去的？你就不感兴趣吗？”他说完，好奇地盯着我看。

我的脸一下子就红了，扭头看了看妻子，妻子也转过脸装作在看电视。我嗫嚅道：“是啊，是啊。”

那是个多么令人脸红心跳的夜晚啊，羞耻感让夜色变得透明，仿佛夜色根本就遮蔽不住我们害羞的身体似的。黄登明，他的声音在屋子里环绕，像是粗暴的手揭开了我们身上的遮羞布，“这已经不是什么秘密了。在五仓乡人人皆知，大陈庄是个远近闻名的偷盗村。你是早就离开了家乡，你不知道这二十年来发生了什么。”

黄登明说，在大陈庄，几乎人人都是窃贼。他们分布在大江南北，黄河两岸，黄登明自豪地说：“这么给你说吧，除了青海西藏，每个省都有大陈庄的人。他们成了那些城市的一分子，丰富了当地人的生活，为那些城市和省份的GDP做出了不小的贡献呢。”黄登明把窃贼的工作上升到国计民生的高度，让我们夫妻俩目瞪口呆。其实这还是我每一次听到这样的说法，就是我唯一还留在大陈庄的大表姐，来城里看我时也没有说到过，后来我想想，她之所以回避谈论这个内容，可能还是出于内心的一点点尊严。据大表姐说，大表姐夫和她的两个儿子，早就出去到南方打工了，每年春节回来一次。大表姐家这几年倒是生活日见起色，新起了宅院，大表姐甚至还动过要到南方某城市生活的念头。

“我是起步比较晚的一个，”黄登明无比懊悔地说，“榆木疙瘩一个，这是我老婆说我的。所以我只能就近在这个城市呆着，这里好，离家乡近，攒点钱也能及时地送回去。不像是栓子，在广州偷足了一年的钱，过年挤车回家时在火车上让广州当地的小偷给偷得一干二净。”

他的话让我替我的表姐夫和两个外甥担心，但是我没有问，我仍然对表姐夫和两个外甥心存侥幸。我希望他们如大表姐所说的那样，在东莞的外资企业里做工。大表姐曾经给我看过他们在那个外资工厂外的照

片，那块大大的写有“XX 有限公司”的大牌子旁，我的大外甥黄强意气风发，身边还拥着一个江南的年轻姑娘。那张照片成为我大表姐炫耀的资本。“他们就没想过干点别的？在其它的城市里。”我问黄登明。我的问话让妻子非常不满，她又用眼神狠狠地剜了我一下。

“干什么？”喝了点酒的黄登明有些亢奋，脸色红红的，“这可是几十年来咱们村摸索出来的一条最好的生财之道。以前？什么没干过，你想咱们那地方，盐碱地多，种庄稼不行，搞养殖，蔬菜大棚，做短工，哪一个能快速致富？都不能。黄文贯是第一个，他在河南郑州发了财，是咱们村第一个起了二层楼的，听说还在郑州买了房，娶了二房老婆，但是他发财不忘乡亲，回村里办了学习班，专门教授偷窃的知识，技艺。”

“他办这样的班就没人管吗？”我妻子插嘴道。

“谁管呀。村主任想管，可是他说话也不顶用了，谁听他的。那时候，谁家的宅子盖得多听谁的。”黄登明说话的样子犹如他就是那个黄文贯。

“你也上了学习班？”我问。妻子已经忍无可忍，躲到了卧室里。

黄登明略有些遗憾地说：“我是黄埔五期了。比较晚了。一期，二期的都发了大财。有的人还办了工厂，当了老板。”

那天晚上剩余的时间里，我再没有问其它的问题，我明显感觉到了气氛有些压抑，羞愧让我几乎无地自容，面对黄登明，我恨不得要找个地缝钻进去，仿佛，我是他们当中的一员。黄登明走时，再次拥抱了我，他叮嘱我，以后遇到什么麻烦事，比如被人偷了抢了的，就找他。黄登明说：“这个城市的大街小巷，到处都有大陈庄的人。办事很方便的。”走到门口他没有忘记谢谢我妻子小佟，他看了看卧室的门，“弟妹睡了吧。告诉她，下次我进去了，还得捞我呀。”

那天晚上，我妻子小佟对我发了脾气，那是我们俩结婚以来，她第一次发那么大的火。她告诫我说，以后再不管你们村这些破事，都是些什么人？一点道德廉耻都没有了。他们满脑子想得都是什么呀。我无言以对，出于事理，是不应该帮这个忙，可是情理呢，我能脱得开吗？小

佟气愤地指责我：“你脱不开，那下次你去求所长放人。我可丢不起那人。”

我妻子小佟在公安局户籍科工作，军人出身，对社会上的丑恶行径深恶痛绝，如今，盗贼上门来做客了，哪能让她心安理得？我好说歹说让她安静下来，属于我们的夜晚也才刚刚来到。我翻来覆去睡不着觉，还是从床上悄悄地爬起来，给乡下的大表姐打了个电话。其实电话接通后我就有些后悔，因为我并没有想好要和大表姐说些什么，怎么说，都是一团浆糊。大表姐抱怨说，这么大老晚的，有什么重要的事情呀？我看了看表，时间确实很晚了，半夜一点十分。我不那么自信地说：“表姐夫好吧？”

表姐打着哈欠说：“你表姐夫在东莞呢，你是知道的。”

我又不咸不淡地又问：“那两个外甥呢？”

表姐说：“你今天是怎么了，突然想起他们来了，那两个不争气的孩子，还能干什么，还不是也在东莞打工呗。我告诉你。小强要结婚了，在东莞结。你到时候一定去呀。你可是我们家最有出息的人。”

我哼啊哈的，又问：“他们天天上班吗？”

表姐有些不耐烦了，“你明天问好不好？我最近有些失眠，刚刚睡着，就让你吵醒了。告诉你，他们可不得天天上班呀。你姐夫还是什么车间的一个主管，很受外国资本家的重视呢，一个月四五千块钱呢。不比你挣得少。”

我急忙说：“那就好，那就好。”匆匆地挂断了电话。表姐的电话令我将信将疑。如果黄登明说的属实，那表姐夫和两个外甥就肯定也在东莞做贼。也有另外的可能，大表姐也蒙在鼓里，或者，大表姐对我虚与委蛇……在胡乱的猜测中，我迷迷糊糊地进入了梦乡。

后来的事实说明，黄登明真的不是一个合格的盗贼，他接二连三地被警察抓进去，一被抓就给我打电话。我妻子在做了三次委屈的好人之后，终于给我下了最后通牒，如果再有一次这样的事发生，她就要把离婚提上议事日程上了。后来黄登明倒是消停了一阵儿，有很长时间没有他的消息，我还对妻子说，没准他这次犯了重罪了，关进去出不来了。

说实话，以前之所以我妻子能够假公济私，找人保他出来，都是因为他的罪责并不重，小偷小摸，没有实质性的社会危害。当他有三个月时间没来打扰我们时，我倒开始担心他了。妻子责怪我没有一点立场，这样的人你还担心他干什么？他死了倒是给社会做出了贡献。我说她对人的态度刻薄了，一点也不包容。两人你一言我一语，唇枪舌剑了一番，谁也无法说服谁。

如果不是我的原因，黄登明可能会一辈子都龟缩在那个叫大陈庄的乡村，在自己女人的漫骂声中，拖着一条残腿，一边喝着烧酒一边回味自己在城里的偷窃生涯，他的余生也许就这样无奈而又苦涩地渡过，因为在我找到他之前，他已经完全失去了继续偷窃下去的雄心壮志。他是大陈庄有史以来最失败的一个盗贼。在城里混了六年，只给家里挣了三千块钱，还不如在家种田的收益，倒是被抓进去的次数创下了历史新高。当我踏上返回大陈庄的道路时，一路上，耳朵里除了灌满了歌颂那些在南方某某大城市偷窃成功者的光辉业绩外，就是关于黄登明的笑话。他们把他每一次被抓进去的笨拙都编成一个个的小笑话，用来解除旅途上的困倦和打发多余的时间。是的，是我改变了他的生命轨迹的，因为我家失窃了，丢了几千块钱和一块表，更为关键的是小佟妹妹的档案袋也一同被窃了。小佟妹妹佟施，刚刚从大学毕业，如果没有档案，她就成了彻头彻尾的黑户了，什么工作呀，前途呀都成了一团迷雾了。看着哭哭涕涕的妹妹，爱怜而凄然的妻子只能同意我去找来黄登明试试，她不放心地说：“和你一样。我怀疑市公安局的破案效率。死马当活马医吧。试试也无妨。”但是她特别地强调，“这可不是我们助纣为虐呀。”

就这样我拨通了黄登明留给我的电话号码。接电话的并不是黄登明，而是另外一个人，他告诉我说，他是黄登明的同乡，他听黄登明说起过我，也听他父亲说起过我。他说他是大陈庄谁谁家的儿子，我一时也想不起来。我问他黄登明在不在。他吃惊地说：“你不知道他回去了吗？他不干了。”原来，黄登明在一起未遂的偷窃事件中被路人群起打了一顿，左腿被打坏了，回家养老去了。我说：“他才多大岁数，就回

家养老了。”

回乡的路充满了羞耻。那是一趟专门开往我的家乡大陈庄的汽车。车上的人我都不认识，他们也都不认识我。他们旁若无人地互相讲述着在各地偷窃的经验，互相吹捧着自己的成绩。有一个人甚至还在吹嘘着自己所在那个城市的警察的愚蠢，在他夸夸其谈的讲述中，那个东南城市的警察像是一个个笨拙的企鹅。另外一个人，身边腻着一个浓装艳抹的姑娘，短裙子根本无法遮住她的屁股，红色的内裤随着车厢的晃动一闪一闪的。那个中年男人，捅了捅我，问我：“你是哪个村的？大陈庄的？我怎么不认识。你在哪个城市？”我急忙说：“我去找一个人，找个人。”中年男子用眼睛斜着紧挨着他的浓妆姑娘，暧昧地眨巴眼说着：“你看怎么样？我小老婆。她不工作，天天在家里替我数钱。”我没有回答他的话，故意把眼睛转向窗外。中年男子看我并不热情，也不在意，便又搂着姑娘和其它人高谈阔论起来。在回乡的汽车上，我是整个车厢里最失落的那个人，也是最受冷落的那个人，他们杂乱而高昂的声音完全把我的思想给淹没了。

一下车，我直奔黄登明家。黄登明正躺在院子的一张竹床上睡觉，怀里还抱着一个空酒瓶子。一条黄狗卧在他的脚边，眼睛也斜着看我。我把他摇醒，他睁开惺忪的眼睛端详半天才认出是我，他说：“你坐呀，别客气。”我四下看了看，也没有什么可以坐的东西，便说：“我不客气了……”我刚说了半句话，就看到一个胖胖的女人从大门外冲进来，风风火火地直扑竹床，一把揪住了黄登明的脖领子，怒气冲冲地吼道：“喝，喝，喝，喝死你拉倒，我好早点嫁个健全的人。你看看像你这么年轻的男人，哪个还在村子里胡吃海喝等死？哪个不在城市里挣了大钱？”黄登明抱紧怀里的酒瓶子，目光怯懦地在自己的脸前游移着，残疾的右手悬空晃悠着，嘴里小声说：“我没有喝，没有喝。”胖女人此时才看到我。她警惕地盯着我，仿佛我和黄登明是同类，“干什么的？”声音很干硬。

我说服了黄登明跟我一起踏上返城的道路。他的妻子，对黄登明能够重新返回城市抱有极大的希望，她特别叮嘱我：“如果登明实在不能

胜任偷窃的工作，你就给他随便找个什么活干干，也比在家里强呀。你说，我两个儿子上学，以后成家立业，都得指望他呢。”

其实我想好了要帮黄登明，在我们单位给他找一个看门的活还是有把握的。我说：“放心吧嫂子，我不会让他再去上街干那些违法的事儿了。我一定给他找一个体面点的活。”

黄登明毫不隐晦地说：“如果他还能干以前的活，你也别拦他。”

在大陈庄，我的大表姐是另外一种生活状态。她生活在幻想之中，她坐在宽大的房子里，每天和一帮妇女打打麻将，然后就是琢磨着什么时候去东莞，参加大儿子的婚礼。大表姐说：“他们决定不回老家举行婚礼了。一是觉得来回太费时间和精力，二是我的大儿子早就不习惯咱农村的生活了，他已经把自己当城里人看了，他想着以后挣足了钱在城里买房子，安家立业呢。”

我看着表姐塞到我手里的几大本相册，都是她的大儿子和他的女朋友的。而表姐夫和小外甥的照片却少得可怜。我问起原因，大表姐说：“他们不愿意照呗。老少仨爷们，就老大长得排场。要不找那么个好媳妇。”

眼前的一切，打消了我的疑虑，于是我敞开心扉，告诉了大表姐我心中的忧虑。我说我已经知道全村很多男人，也有一些女人都分散在全国各地，干着一些不光彩的事情，那些事情让我觉得心里很不安。我说：“他们把大陈庄叫作偷窃之乡，我听了感到很难过。真的，表姐，非常难过。”我忧伤的样子其实和表姐的反应并不相称，表姐根本不在意我有多忧伤，多沮丧，她只是平淡地说：“兄弟，我一开始也和你一样。我去苏庄赶集时，别人一听说我是大陈庄的，都躲着我走，好像遇到了瘟疫一样。当时别提有多难过了，但是后来我看到我们村所有出去做了那种事的人，回来都跟没事人似的，他们的生活一天天好起来，我也就不难过了。总比以前那么穷苦地守着一点薄地拮据地过日子强吧。日子都是自己选的。不能强求的。”

我用异样的目光盯着表姐，我说：“你原谅他们的作为，你也认可他们的行为吗？”

表姐叹了口气，“你说能怎么办呢？就算我再能够理解他们的做法，我也不能容忍你姐夫和两个外甥也去做同类的事情。你不知道，现在的乡下，夜晚静得有些恐怖。就是白天，你也很少见到年轻人。仿佛这是个空空的村子，而所有的希望都在远方。”

“你会自豪吗？”我小心地问表姐。表姐的回答让我觉得心安了许多，一路之上的羞耻也稍稍得到了一丝的安慰。

表姐说：“当然。我告诉他们，哪怕是讨饭吃也不能干那种伤天害理的事情。所以，当我面对村子里剩下的那些妇女时，我觉得心里比她们敞亮许多。别看她们脸上高高兴兴的，经常收到男人或者孩子们寄来的钱。可是她们内心的担忧更重，所以你看看，其实她们苍老得更快。因为她们心思重嘛。你看我，是不是显得比她们年轻。”

表姐让我看一封表姐夫的来信。信写在一张信纸上，页眉上的单位名称已经被撕下来了，留下不规整的矩齿状的痕迹。表姐夫初中没毕业，字迹了草而难以辨认，表姐夫在信中说：“我们每天都拼命地工作，堂堂正正地做人，干干净净地做事。不求别的，只求能够安心地面对自己。”表姐夫安抚表姐说，他们远离大陈庄的人，不管同乡人如何嘲弄他们，引诱他们，他们都不会去做令内心不安的事情。表姐夫在信中信誓旦旦地说：“大陈庄的人，难道就只会偷窃，只有被人耻笑的分吗？”

独自留在大陈庄的大表姐，内心有着与大陈庄其它人迥然不同的心情与寄托，她告诉我说，她还是希望大儿子能够回家乡来结婚，不管走得有多远，根都在大陈庄呢，哪有在外地成家的，这让乡亲们说起来还以为有什么事呢。表姐肯求我有空的时候带她去一趟东莞，去看看姐夫他们，顺便和他们商量一下大儿子的婚礼。她说她从来没有出过远门，最远的地方就是到过县城。我答应了表姐。我说：“我也想看看他们生活得如何呢。”

大陈庄，我的家乡，被人叫作偷窃之乡的地方，还有多少希望之光让我去期待呢？还有多少表姐夫这样的人，在为了一点点内心的安宁做着无力而平淡的努力呢？微弱，或者渺小，但总能够积蓄足够的能量，保持住尊严吧。

我们是在黄登明妻子满含热望的目光中离开大陈庄的。不论黄登明在她眼里多么地无能和被她所鄙夷，她仍然对黄登明抱有幻想，她叮嘱黄登明要学聪明点，要和同村的人多学一点，她怪罪黄登明：“不就是把别人的钱变成自己的吗？哪有那么难？你少喝点酒，脑袋瓜灵活点，手快点。腿不行，还有手呢。”转过头她又对我说：“他要是实在不行，你一定要给他找个挣钱多又省事的活呀。”黄登明腿脚不利索，却比我走得还快，他三步并做两步就窜上了汽车。他坐稳当后打开车窗玻璃对自己老婆说：“我替我兄弟找到档案就回家呀。”他老婆骂道：“你回来试试，看我不打断你那条腿。”

在回城的汽车上，我问黄登明，这次出来有没有什么想法？黄登明不知从哪里掏出一小瓶酒，先陶醉地喝了一口，然后说：“走一步算一步吧。我对做贼已经心灰意冷。不知道能干些什么。”一路之上，我都在鼓励黄登明，打起精神，好好想想他的未来，不要虚度自己的后半生。黄登明突然问我：“那你说，怎么样才算不虚度呢？”

“做正经人该做的事。”我说。

黄登明笑了，“你看我这样可以吗？前半生都努力做不到，后半生难道就可以了？那还不是天大的笑话。”

黄登明所言并不夸张，大陈庄在生活了二十多年的城市里仿佛是一个幽灵，始终飘散在城市的上空，那是因为大陈庄人真的遍布大街小巷，他们以偷窃为生，并以此为乐。回到城里的黄登明，拖着他不利索的身体，很快就融入了他熟悉的人群之中。我真的害怕他就像是水融入大海那样一去不复返，更让我担心的是他重操旧业，不但不能替佟施找回档案，又给社会增加了负担。那个阶段，我是个矛盾的个体，一边在内心里谴责自己道学上的虚伪，一边又无法停止对黄登明的依靠，就算我妻子是公安局的人，一个小小的失窃案，根本无法得到足够的重视，而且，破案的线索也毫不明显，无形中也加大了破案的难度。佟施是个被娇惯了的孩子，她天天哭天喊地地催促姐姐说：“你要让我等到老呀。”

大陈庄偷窃技术最差的黄登明，此时成了我们手中唯一的救命稻草。好在，三天之后，黄登明终于两眼窝黑黑的，神情疲惫地出现在我们家门口。要不是我扶着他，他都无法迈进门。黄登明嘶哑着嗓音说：“吃的，喝的。快！”我们坐在他对面，几乎是惊诧万分地看着他把两包方便面四个鸡蛋吃下去。据黄登明讲，大陈庄为这座城市贡献了三十一名偷窃分子，他们分布在不同的地方，火车站，长途车站，公交车站，商场，影院等等，分片包干，从来不逾越。他们也从来不互相打探，有极自律的职业道德。黄登明叹口气，“我这是在引火上身。要想从他们身上打听到点消息真的非常难，非常难。”黄登明的感叹给我妻子的脸上蒙上一层失望的阴云。但接下来黄登明的另一句话让阴云很快散去了。他说：“不过，他们总算是给我面子。他们可能是觉得我无法对他们构成威胁。谁让我是大陈庄最差劲的小偷呢，我以前从来没有意识到，这也是一个优势。他们认为我已经不再是他们中的一员，所以他们可以和我分享一些秘密。”

黄登明走访了遍布在人群密集区的三十个兄弟，“只有一个，大刘，没有人知道他的去向，”他说，“不过，这不会影响大局。”兄弟是他的叫法，泛指大陈庄的惯偷们。他们给了他无数条线索，让他这三天里马不停蹄，几乎就没怎么睡过觉，忘记了吃饭。他拍了拍自己背后的包，“看到没有，我也学会了收集资料，他们每一次工作的详细地点，时间，成果，数据都在这里边呢，我们可以共同来找一找。这需要时间。”话说到这里，他再也撑不下去，倒在沙发上睡着了。我们把包从他的背上悄悄地拿下来，从包里掏出那些记录着每一个窃贼所做的每一件事的纸片，纸片五花八门，种类复杂，有写在皱巴巴的打印纸上的，有写在分不清什么颜色和形状的纸上的，有写在糖纸上的，竟然还有的写在卫生纸上的。那些材料记录得很详细，几月几日几时许，哪个区哪条街道哪栋楼几楼几号，到手了什么东西，有的上面还记下了被光顾者的名字与单位。真像是一个城市各色人等的分类表，从他们盗窃的价值也能够分出等级，富人、平民或者穷人。看着这些琳琅满目的纸片，我们几乎感觉到像是进入了一个个陌生的家庭，看到了他们不被人知的隐私。我和

妻子同时感觉到了某种无法言明的不自然，我们俩互相偷偷地看了对方一眼，妻子说：“我们这样做是不是不大好？”

我回答：“是。这好像和我们的生活离得太遥远了。”

小佟又说：“可是我们不看怎么可能从中找到蛛丝马迹呢，你看看小施的样子，跟丢了魂似的。找不到她的档案，她得把我们给折磨死。”

我们俩就是在种种复杂心态的互相作用下，小心而忐忑地仔细辨认着那些模糊而了草的字。小佟不时地发出一些感慨与诅咒，她说：“他们早晚会下地狱的，干了多少坏事。有多少家庭会因为他们而遭受痛苦啊。”我们硬着头皮去辨认和搜索的那些纸片，还是因为我的缘故而戛然而止了，一张纸片上的信息先是引起了妻子的注意，然后她把纸片交到我的手上。她像是发现了一个新大陆，“你们局长的。他们偷了你们局长！”真的是王局长。从来没有听局长说过自己家被盗之事，这倒让我感到有些新鲜。纸片上关于局长的内容与其它没什么两样，了了几句而已。我草草地扫了一眼，便让妻子拿开了。妻子问我为什么不看了。我说，不想看，局长的事，跟我何干。妻子特别提醒我说，你不想知道他丢了什么，为什么不去报案？我摇摇头，不想。在我的印象里，局长一直是一个谦谦君子，严于律己，宽于待人，从来没有过是非。对于这样一个端正的领导，我是打心眼里佩服的，因此，对于有关他的闲言碎语我从来不会留意的。

忙乎了大半天，其实有价值的线索并没有。我们昏昏沉沉地睡去，第二天醒来时黄登明早就不见了踪影，不知道他是什么时候走的。那段时间，黄登明神出鬼没，间或出现在我们面前，给我们带来一些混杂了互相矛盾的信息，那些信息去伪存真的过程让我们感到十分地疲惫，而黄登明，却越来越干劲十足，朝气蓬勃，他残疾的身体突然间像是重新焕发了生机，行走的速度快了，脑子转动得快了，对问题的分析也敏捷了。他背上的包越来越鼓，里面收集到的信息也越来越庞杂。他把那些信息分门别类，然后把相关的汇聚成一个完整的故事，实际上，他所干的事情已经远远超出了我们要求的范围，每一起盗窃，每一个背后的人，每一个家庭，都成为他分类的标准。他把相关的内容组织起来，用